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李玟霓

電話：02-77367445

電子信箱：e-j240@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024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為延長本署「2030雙語政策（111至113年）—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113年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2030雙語政策（111至113年）—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113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報名期限至113年3月8日（星期五），請鼓勵貴轄學校符合資格之教師躍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署113年1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04922號函（諒達）暨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05279號函（諒達）續辦。
- 二、為協助本署補助辦理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計畫及縣市自辦雙語課程之國中小領域/科目教師精進雙語教學能力，並協助公立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提升英語教學成效，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案，透過選送前揭教師暑期赴海外短期進修，俾其以較好教學策略教會學生，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英語力。
- 三、考量旨案報名期間適逢113年農曆新年，為使教師順利報名，爰延長報名期限至113年3月8日（星期五）。檢附「2030雙語政策（111至113年）—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

師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113年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2030雙語政策（111至113年）—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113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之修正版報名簡章各1份，請鼓勵貴轄學校符合資格之教師報名。

四、旨揭海外進修報名資格及方式、進修辦理方式、錄取通知及行前說明會、錄取教師權利與義務等，請詳閱旨揭報名簡章，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一)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進修：

- 1、報名方式：黃百謙先生(電話：02-8978-2340，電子信箱：ntnu.ot.je2@gmail.com)。
- 2、簡章內容：江宜柔小姐(電話：02-8978-4145，電子信箱：engadaptive@gmail.com)。
- 3、藝術領域：周可喬(電話：02-8978-0948，電子信箱：ntnu.kc@gmail.com)。
- 4、健康與體育領域：沈采蓉小姐(電話：02-8978-4989，電子信箱：stjfbuo@gmail.com)。
- 5、綜合活動領域及STEM：溫國雄先生(電話：02-8978-4227，電子信箱：ntnu.ot.je3@gmail.com)。

(二)英語教師海外進修：

- 1、報名方式及國小教師組：方鈺茹小姐(電話：02-8978-4490，電子信箱：ntnuruth@gmail.com)。
- 2、簡章內容：彭子嫻小姐(電話：02-8978-1144，電子信箱：ntnu.tmpeng@gmail.com)。
- 3、國中教師組：江宜璇小姐(電話：02-8978-4921，電子信箱：yixuanjiang0419@gmail.com)。

正本：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連江縣政府、雲林縣

政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彰化縣政府、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東縣政府、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澎湖縣政府、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